

深圳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推出深圳市“我为禁毒代言”全民线上传递活动暨做好“禁毒代言视频”和“致市民朋友的一封信”推广传递工作的通知

各区（新区、深汕特别合作区）禁毒委员会办公室，市禁毒委各成员单位：

按照《2020年深圳市“6·26”国际禁毒日暨全民禁毒系列宣传活动方案》部署安排，市禁毒办将于6月26日推出“我为禁毒代言”全民线上传递活动。为切实达到全民覆盖的强大宣传效果，现要求各有关单位积极做好“禁毒代言视频”和“致市民朋友的一封信”推广传递工作，相关工作要求如下：

一、提升重视，认真落实

各单位要提升重视，认真落实市禁毒办部署要求，从6月26日开始，结合各单位职能特点和工作实际，全力组织发动相关部门和广大媒体，最大限度、最大范围、最广覆盖的传递推广“禁毒代言视频”和“致市民朋友的一封信”，在全社会营造浓厚的禁毒宣传氛围，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的禁毒意识，全面掀起禁毒宣传活动的新高潮。

二、加强创新，全面覆盖

各单位要紧密围绕“6·26”国际禁毒日等重要节点，以全民禁毒宣传月为契机，加强宣传力度，要在本单位、本系统的官方微博、微信、抖音等新媒体网络平台全力推广。各区禁毒办要积极协调区委宣传部、区城管局、区街道办等有关部门加强基层基础设施电子屏幕、楼宇广告栏、社区宣传栏等平台的代言视频播放，市交通运输局、广州铁路公安局深圳公安处、机场集团等单位要充分利用各公交高铁场站、码头等重点部位电子屏，加强推广代言视频。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广电集团要充分发挥特有宣传阵地效果，发挥传统媒体优势，并重点在新媒体平台和移动传播平台对“禁毒代言视频”和“致市民朋友的一封信”进行全方位的传递推广，全力提升影响力和覆盖面，努力形成全民参与禁毒的强大氛围。

其中，作为视频代言人所属主管部门的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广电集团、市海警局五个单位要重点加强本系统领域传递推广，市教育局要将“禁毒代言视频”和“致市民朋友的一封信”传递至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市公安局要通知各直属单位发挥职能部门作用多渠道向社会各界传递推广，并将传递推广工作压实到基层派出所；市民政局要组织社工机构和社会组织全力传递，强化社会面辐射覆盖；市广电集团要充分发动各级各类媒体，重点联系中央、省级媒体进行全力推广传递；市海警局要做好职能部门内部及海上船只船员等相关领域的传递推广工作。

三、及时总结，强化成效

市禁毒办已将“禁毒代言视频”和“致市民朋友的一封信”放至网盘:<https://pan.baidu.com/s/1nXKnhRCbNUQdtQBXcpuJ0g>, 提取码: 23kk。请各单位尽快下载相关资料, 于6月26日当天全面启动传递推广工作。同时, 为确保市禁毒委牵头该全民线上传递活动启动时间统一, 在6月26日之前各单位不可对外发布此“禁毒代言视频”和“致市民朋友的一封信”。

特此通知

深圳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6月24日

(联系人: 邓光文, 电话: 84440458; 张中秋, 电话: 84440320)